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4-040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6月14日以传真或专人送出的方式发出,于2014年6月20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明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在议案表决票上表决签字,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郭明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名单如下: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郭明明、吴卫星、周观根,其中郭明明为主任委员。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张红英、毛卫民、何月珍,其中张红英为主任委员。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吴卫星、郭明明、张红英,其中吴卫星为主任委员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毛卫民、徐春祥、张红英,其中毛卫民为主任委员。

以上各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徐春祥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四、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周观根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同意聘任何月珍女士、方建坤先生、蒋建萍先生、项振刚先生、王官军先生、张贵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五、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何月珍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六、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蒋建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七、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任命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公司董事会任命金海丰先生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八、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工作需要,公司聘任张燕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

九、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提用总额度为人民币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业务。

公司同意为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在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办理的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担保,主债权期限为一年,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2年。

《关于为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1) 详见2014年6月2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债券发行工作的议案》。

《关于终止公司债券发行工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2)详见2014年6月2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4年7月11日(星期五)召开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见公司2014年6月2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4-043)。

备查文件:

1、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 6月21日

附:简历

郭明明:男,中国国籍,1962年12月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钢结构协会副会长、中国钢结构协会空间结构分会副理事长、浙江省第九、十届人大代表、杭州市工商联副会长、杭州市萧山区人大常委会委员。先后荣获全国优秀企业家、浙江省优秀企业家、浙江省明星企业家、浙江省经营管理大师等荣誉称号,多次被评为杭州市、萧山区劳动模范。现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郭明明先生持有本公司6.74%的股份,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56.40%的股份,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徐春祥:男,中国国籍,1962年10月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一级建造师、中国钢结构协会副会长、浙江省钢结构协会空间结构分会副理事长。荣获“全国钢结构工程优秀项目经理”,“浙江省优秀建筑业企业经理”,“浙江省钢结构行业协会十佳总经理”,“杭州市优秀企业家”, “浙江省建筑钢结构工程优秀项目经理”,中国“钢结构杰出人才奖”等多项荣誉。现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总经理,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徐春祥先生持有本公司2.4%的股份,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5.72%的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周观根:男,中国国籍,1967年4月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中国钢结构协会专家委员会副主任;中国钢结构协会副秘书长;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建筑钢结构分会副会长;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钢结构专家委员会专家;中国钢结构协会空间结构分会副理事长;浙江省钢结构专家委员会副主任;浙江省建设厅第二届科技委钢结构及产业化专业委员会委员;浙江省新型建筑工业化专家委员会委员;杭州结构与地基专家委员会委员;《空间结构》杂志编辑委员会委员;《钢结构》杂志编委会委员;浙江树人大学城建学院聘为“特聘教授”;广州大学硕士生导师。

荣获中国“钢结构杰出人才奖”、“十一·五”期间浙江省钢结构杰出贡献人才奖;入选浙江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浙江省“新世纪151人才工程”第一层次培养人选;享受杭州市政府特殊津贴人员、国务院颁发政府特殊津贴人员;杭州市劳动模范;被授予杭州市成绩突出科技工作者;被评为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三十周年突出贡献者。现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设计院院长、总工程师、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广州五羊钢结构有限公司董事长。

周观根先生持有本公司2.4%的股份,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5.72%的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何月珍:女,中国国籍,1964年10月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会计师。2001年12月至今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何月珍女士持有本公司1.21%的股份,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东南网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5.72%的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方建坤:男,中国国籍, 1971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优秀项目经理。曾任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技术部副经理,设计院副院长,2007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11月至今任广州五羊钢结构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广州五羊钢结构有限公司总经理。

方建坤先生持有本公司0.76%的股份,持有控股股东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3.56%的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蒋建萍:男,中国国籍, 1969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助理工程师。2001年12月起在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办公室主任、董事长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蒋建萍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项振刚:男,中国国籍,1974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工程师。2001年12月至2004年12月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地区销售经理。2005年1月至2007年5月任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业务部经理。2007年6月至今任浙江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5月至今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浙江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项振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项振刚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官军:男,中国国籍,1974年11月出生,大专学历。2002年3月至2004年10月任浙江新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年10月至2010年11月任广州五羊钢结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1月至今任浙江东南建筑膜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5月至今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浙江东南建筑膜材有限公司总经理。

王官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王官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贵弟:男,中国国籍, 1979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工程师、一级建造师、优秀项目经理。历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工程部经理、副总经理。2010年11月起任大连湘湖钢结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公司工程部经理、大连湘湖钢结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张贵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张贵弟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蒋建华:男,中国国籍,1981年11月生,硕士学历,中共党员。2012年3月起至今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2012年9月起至今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蒋建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蒋建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金海丰:男,中国国籍,1981年12月生,大学本科。2001年1月至2002年4月在德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会计。2002年4月至 2003年7月在大自然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会计。2004年2月至 2005年4月在浙江铁鄞电动工具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05年4月至2009年7月在浙江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任高级审计员。2009年11月至2010年3月在浙江鑫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从事公司内部审计工作。2010年3月至今在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从事审计工作。2010年4月至今担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负责人。

金海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金海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燕:女,中国国籍,1987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2011年3月起在公司证券部工作。2012年3月起至今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张燕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4-041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东南”)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提用总额度为人民币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业务。公司拟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意为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在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办理的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担保,主债权期限为一年,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担保总金额为综合授信金额的100%,即5,000万元人民币。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仍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2,500万元

注册地址:四川新津工业园区A区

法定代表人:郭汉钧

经营范围:钢结构、网架、铝锌硅复合板、彩涂钢板设计、制造、安装,承接与此相关的土建工程(国家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项目除外)。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成都东南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49,181.03 万元,总负债36,424.75 万元,净资产12,756.27万元,201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3,205.69 万元,营业利润139.19万元,净利润62.89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担保事项具体情况

1、担保方: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2、被担保方: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4、担保金额:5,000万元

5、主债权期限为一年,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该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截止目前,公司尚未签署有关担保协议,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以银行核准额度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成都东南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求,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为成都东南在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人民币5,000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证监发[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况,公司提供的担保是有利于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为下属子公司的担保事项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担保的对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有绝对的控制力,能够有效的控制和防范风险。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事项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董事会审议批准的有效对外担保额度累计金额为133,400万元,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27,335.17万元,占本公司2013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5.13%,全部为对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或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均无对外担保行为,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七、备查文件

1、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6月21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4-042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公司债券发行工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4月12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2014年1月30日,公司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88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7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公司债券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在取得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批复后,公司密切关注债券市场利率变动情况,认真研究发行时机,积极开展发行准备。但由于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本次拟发行的公司债券的综合融资成本较高,不能有效实现降低财务费用之目的。为更好地保障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工作。

公司后续如再推出债券发行计划,将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重新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及时披露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6月21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4-043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会议召开时间为:2014年7月11日(星期五)上午10:00

2、股权登记日:2014年7月8日

3、会议召开地点: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新林周村)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表决方式。

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7月8日。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议案一:《关于为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四、本次股东大会的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须在2014年7月10日下午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新林周村

邮编:311209

3、登记时间:2014年7月9日—2014年7月10日上午9 :00—11: 00,下午14 :00—17: 00

五、其他注意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为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电话:0571—82783358　传真:0571—82783358

(3)会议联系人:蒋建华　张燕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6月21日

附件一: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7月11日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附注:

1、如欲对议案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日期: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4-044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于2014年5月31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4年5月30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由工会主席郭丁鑫先生主持,经过认真讨论,与会职工代表一致同意选举郁无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2014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二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2014年6月21日

附:郁无畏先生简历

郁无畏:男,中国国籍, 1973年10月生,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2002年3月至2009年3月在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投标办工作,2009年3月至今在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中心工作。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兼招标中心主任。

郁无畏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4-045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4年6月20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郭丁鑫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议案》。

同意选举郭丁鑫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郭丁鑫先生的简历见附件。

备查文件:

1、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6月21日

附件:郭丁鑫先生的简历

郭丁鑫:男,中国国籍,1978年10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助理工程师。2001年12月至2006年7月在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任设计院技术员。2006年7月至2008年7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08年7月起任重钢加工分公司经理,制造部经理。2010年5月起任杭州东南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兼制造总监、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东南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郭丁鑫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600075　股票简称:新疆天业　公告编号:临 2014-044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议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方式。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6月20日11:3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新疆石河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三东路36号公司办公楼10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彬

5、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8人,代表股份19377034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438592000股的44.18%。

公司董事宋晓玲、朱嘉冀因公出差未参加会议,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参加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审议并通过《与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解决同业竞争及资产交易的方案》的议案。

本公司与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业集团")解决同业竞争及资产交易的方案主要内容如下:

1、方案概况

(1)拟出售资产

向天业集团出售本公司持有的石河子开发区天业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业化工")100%股权、新疆石河子中发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发化工") 100%股权、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化工厂(以下简称"化工厂")全部资产和负债,以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石河子开发区绿园农产品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绿园科技")持有的石河子市长运生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运生化")100%股权。

(2)拟购买资产

向天业集团购买其持有的石河子鑫源公路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源运输") 100%股权。

(3)向天伟化工有限公司增资

本公司以现金出资3亿元,向天业集团全资子公司天伟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伟化工")增资。增资完成后,天伟化工注册资本为8亿元,本公司持有天伟化工37.50%股权。

2、资产交易定价

公司拟出售资产及拟购买资产以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评估基准日,经评估的资产价值为定价依据。

根据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致信德")出具的同致信德评报字(2014)16号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3年12月31日,拟出售资产天业化工100%股权评估值为39,145.40万元、中发化工100%股权评估值为16,717.84万元、化工厂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评估值为10,171.41万元、长运生化100%股权评估值为-8,370.28万元,合计为57,664.37万元,扣减天业化工于2014年5月21日经股东决定进行现金分红金额23,197.30万元,拟出售资产价值34,467.07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拟出售资产的交易价格确定为34,467.07万元。

根据同致信德出具的同致信德评报字(2014)第17号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3年12月31日,拟购买资产鑫源运输100%股权的评估价值12,455.34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 确定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为12,455.34万元。

3、资产交易款项支付方式及期限

(1)、出售资产

在协议生效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 天业集团先以现金向新疆天业支付51%的出售资产交易价款, 即17,578.21万元。在资产交割日后,根据出售资产标的企业天业化工、中发化工、化工厂、长运生化在过渡期的专项审计结果,过渡期的利润和亏损由资产转让方享有和承担,以此核算天业集团实际应当向新疆天业支付的余款金额,由天业集团在出售资产标的企业专项审计结果出具后的10日内,以现金一次性向新疆天业付清。

(2)、购买资产

在协议生效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 新疆天业先以现金向天业集团支付51%的购买资产交易价款, 即6,352.22万元。在资产交割日后,根据购买资产标的企业鑫源运输在过渡期的专项审计结果,过渡期的利润和亏损由资产转让方享有和承担,以此核算新疆天业实际应当向天业集团支付的余款金额,由新疆天业在鑫源运输专项审计结果出具后的10日内,以现金一次性向天业集团付清。

(3)、在协议生效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新疆天业与天业集团签订增资协议。新疆天业以现金一次性向天伟化工缴清增资款项,增资程序按新疆天业与天业集团签订的增资协议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本次资产交易标的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指标均未达到所列有关标准,故本次资产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共同发表如下意见:

1、拟出售资产和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均以评估值为基础确定,评估基准日为2013年12月31日。其中,拟出售资产天业化工100%股权、中发化工100%股权、化工厂全部资产及负债以及长运生化100%股权的评估值为57,664.37万元,扣减天业化工于2014年5月21日经股东决定进行现金分红23,197.30万元后,作价34,467.07万元;拟购买资产鑫源运输100%股权按照评估值12,455.34万元作为交易价格。拟以现金向天伟化工出资3亿元,认缴其新增的3亿元注册资本。

2、以资产交割日为资产交割专项审计基准日,共同委托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进行专项审计,以专项审计值来确定自评估基准日至资产交割日新疆天业、绿园科技、天业集团应享有或承担的损益。自评估基准日至资产交割日止,出售资产所产生的盈利或亏损及任何原因造成的权益变动,由新疆天业、绿园科技对应享有或承担;购买资产所产生的盈利或亏损及任何原因造成的权益变动,由天业集团享有或承担。

3、本次资产交易的定价依据合理、合规,交易价格公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联股东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该议案的有效表决股份数为3993190股。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的股份数为3993190股,占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的股份数为0股,弃权票的股份数为0股。

本次会议由天阳律师事务所李大明律师、邵丽娅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天阳证股字[2014]第31号《法律意见书》,公司二〇一四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公告编号:临2014-030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无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4年6月20日(星期五)上午9:30,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山西省太原市和平北路北巷5号晋西宾馆贵宾楼会议室;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6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15,518,416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1.37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40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9,290,919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60

(三)大会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李照智主持本次会议。

(四)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10人,王进忠董事因公未能出席会议;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票数(股)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股)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股)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1	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34,778,135	99.99	21,600	0.01	9,600	0.00	是
2	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34,776,135	99.99	23,600	0.01	9,600	0.00	是
3	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34,778,135	99.99	21,600	0.01	9,600	0.00	是
4	公司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34,778,135	99.99	21,600	0.01	9,600	0.00	是
5	关于审议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34,778,135	99.99	21,600	0.01	9,600	0.00	是
6	关于审议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34,785,535	99.99	21,600	0.01	2,200	0.00	是
7	关于审议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234,778,135	99.99	21,600	0.01	9,600	0.00	是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34,778,135	99.99	21,600	0.01	9,600	0.00	是
9	关于审议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的议案	81,947,262	99.96	21,600	0.03	9,600	0.01	是
10	关于审议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1,947,262	99.96	21,600	0.03	9,600	0.01	是
11	关于审议聘任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234,778,135	99.99	21,600	0.01	9,600	0.00	是
12	关于审议公司(含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总额为人民币50,000万元以内的授信业务的议案	81,947,262	99.96	21,600	0.03	9,600	0.01	是
13	关于审议公司与晋西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关联交易(资产租赁)协议》的议案	81,947,262	99.96	21,600	0.03	9,600	0.01	是
14	关于审议公司与晋西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土地租赁补充协议》的议案	81,947,262	99.96	21,600	0.03	9,600	0.01	是
15	关于审议公司全资子公司晋西铁路车辆有限责任公司与晋西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土地租赁补充协议》的议案	81,947,262	99.96	21,600	0.03	9,600	0.01	是
16	关于审议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履行有关承诺事项的议案	81,945,262	99.96	23,600	0.03	9,600	0.01	是
17	关于调整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1,948,862	99.96	21,600	0.03	8,000	0.01	是

其中:1、第八项议案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并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其他议案均达到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上述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2、第九、第十、第十二、第十三、第十四、第十五、第十六、第十七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4名,关联关系如下:晋西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母公司, 山西江阳化工有限公司与公司属同一母公司,中国兵工物资华北有限公司、内蒙古北方装备有限公司与公司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关联股东回避了上述议案的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52,830,873股。

关于